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 函

地址：23659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241號

聯絡人：蔡秀娟

電話：(02)2262-5678

受文者：桃園市教育產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全教產字第10700000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敬請貴會繳納108年度常年會費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八條、第三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及本會107年8月28日第二屆第八次理事會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會章程第八條：本會會員代表由各會員工會推派以行使權利義務，每一會員代表權數至少1權，會員工會之會員人數每滿1000人之權數得繳納3權；不滿1000人之餘數得以千人計算。會員人數1000人以內之會員工會，權數至多3權；會員人數1001至2000人以內之會員工會，權數至多6權；餘類推。
- 三、請貴會繳納108年度常年會費，每一權年費為18,000元，請至郵局劃撥會費至本會帳戶，本會郵局劃撥帳號為：50313185；戶名：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。
- 四、敬請貴會於107年10月31日（星期三）前，匯款至本會郵局劃撥帳號，本會將於近期召開理事會議，審查本會108年度會員代表大會，各會員工會得推派之會員代表權數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教育產業工會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、花蓮縣教師職業工會、花蓮縣教育產業工會、苗栗縣教師職業工會、苗栗縣教育產業工會、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、高雄市教育產業工會、桃園市教育產業工會、桃竹苗中等教育產業



工會、基北中等教育產業工會、雲林縣高國中小教師職業工會、新北市中等教育
教師職業工會、新竹市教育產業工會、新竹縣教育產業工會、臺中市教育產業工
會、臺南市高中職教師職業工會、台南市大府城教育產業工會、新北市教育產業
工會、臺北市學校教育產業工會、雙北教育產業工會、彰化縣教育產業工會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2018-08-31
12:59:20
交章



裝



訂

線